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5-045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 学 筑 家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收购项目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杭州热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8420 万元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开拓宁波房地产市场业务，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杭州热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火投资”）拟收购宁波万林新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置业”）80%股权，从而获取该公司的房地产项目。

热火投资与新城置业的股东宁波万林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万宁”）和宁波泰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泰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约 4,922 万元收购宁波万林持有的新城置业 70%股权、以约 703 万元收购宁波泰逸持有的新城置业 10%股权。同时，热火投资承诺向新城置业提供股东借款约 2,795 万元用于归还其原有股东借款。为了顺利推进股权转让，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金翔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翔房产”）为热火投资应付股权转让款及股东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420 万元。

宁波金翔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有关担保事项。该笔担保额超过金翔房产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有关担保经过宁波金翔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热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29 日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勇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热火投资资产总额为 10.07 万元，负债总额为 0.17 万元，资产净额为 9.90 万元；2015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净利润 0 万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地商置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热火投资 100% 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热火投资应支付宁波万林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4,922 万元，支付宁波泰逸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703 万元，向新城置业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 2,795 万元。金翔房产为热火投资股权转让款支付及股东借款支付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新城置业归还原股东借款之日止。

四、董事会意见

金翔房产为热火投资提供担保是为了使其顺利收购新城置业股权。有关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余额 43.02 亿元，占公司 2014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3.66%。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

供担保余额 19.36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23.66 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18 日